

广西华侨学校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项目施工合同

合同名称: 广西华侨学校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

合同编号: GXZC2025-C2-001595-GXJT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华侨学校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华艺筑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 广西华侨学校内

签订合同时间: 2025 年 6 月 26 日

合同使用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西华侨学校

承包人（乙方）：广西华艺筑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西华侨学校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西华侨学校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广西华侨学校校园内。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1）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工、包料；

（2）承包人工、部分包料，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承包人工、发包人包料（详见《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6月26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8月25日。（施工期以材料进场日第二天起计算）。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壹万叁仟叁佰零叁元捌角贰分（¥1313303.8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贰佰壹拾叁元陆角玖分（¥55213.6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肆拾伍元，叁角柒分（¥2145.37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万伍仟伍佰零捌元柒角整 (¥35508.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合同形式, 工程量按实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周兰

身份证号: 452323198301113782;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桂 245212100786;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桂建安 B (2021) 9008285;

联系电话: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广西华侨学校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经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叁份，代理机构壹份。

发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0075372445XQ

地 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清川大道1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71-3862884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南宁市甘蔗站支行

账 号： 2102 1112 0926 4002 3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603MA5QD6RB9J

地 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明秀西路170号龙光·水悦龙湾11号楼1单元2802号

邮政编码： 53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19117544806

传 真： /

电子信箱： HYZ4368@qq.com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科技园支行

账 号： 2102111609100225431